

揭阳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揭市交〔2022〕508号

签发人：陈焕生

揭阳市交通运输局关于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2年，在省交通运输厅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广东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细则》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持续推进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全面提升交通运输行业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为我市交通运输行业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现将我

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一）凝聚精神力量，掀起学习热潮。10月31日，我局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通过党组会、中心组学习会等形式带头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全体党员通过部门会议、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强国”平台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通过读原文、悟原理，吃透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加深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中国式现代化等重大问题的认识，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学得深、学得透、学得实。

（二）务求见行见效，争做交通强市的践行者。全面理解、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法治推动交通强市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化交通运输体系，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履行行业防疫责任，决不松懈；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办好民生实事，抓好危桥改造和农村公路建设工作；加快推进公交改革和站场线路优化等工作，推动公共服务上台阶；继续推进信用建设，做好“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和信用修复”三张清单的编制工作；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学深悟透，让法治思想引领航程。今年4月份，我局在党组扩大会上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强调要兴起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新热潮，将《纲要》作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必备书，把对《纲要》的深入学习领会转化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强大动力，转化为交通强市的生动实践。积极服务保障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树立“大格局”，紧扣《揭阳市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揭阳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等，以良法善治保障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大局长期稳定。

（二）循法而治，为交通运输行业保驾护航。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今年3月份我局印发《揭阳市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决策工作制度》，依照法定职权对关系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的重大事项，认真开展决策工作，营造法治交通公平环境。积极配合省交通运输厅完善交通运输行业法规体系。

（三）严明纪律，着力锤炼过硬执法作风。今年2月，我局召开全市交通运输执法工作动员会议，围绕“理顺运行机制、推进队伍建设、全面履行职能、提升执法效能”四个方面对全市交通执法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党建先行，打造作风过硬交通执法队伍；二是巩固深化专项整治成果，全面提升执法队伍综合素质；三是聚焦重点领域执法监管，持续优化交通领

域营商环境；四是积极探索科技执法应用，稳步提升行业治理能力水平；五是广泛开展执法宣传工作，全力营造良好执法工作氛围。纪检监察组组长就我市交通执法系统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警示提醒，要求坚定不移推进纪律教育学习，提高防腐拒变能力。

三、学习贯彻法治政府建设纲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一）制订工作计划，研究部署依法行政。一是高度重视，把依法行政工作放在突出位置。今年1月，我局在党组会上专题审议《揭阳市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规划实施方案（2021—2025年）》并印发。夯实交通强市建设法治基础，提升交通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二是制定工作计划，研究部署依法行政工作。印发《2022年揭阳交通运输法制工作要点》，把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领导分工负责制，强化对依法行政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依法行政工作有序开展。

（二）加强文件管理，全面落实评估工作。开展《揭阳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修正工作，经评估、征求意见、公示、合法性审查等程序，报市政府于2022年1月14日施行。清理涉建筑垃圾规范性文件6件。

（三）优化营商环境，依法履行政府职能。围绕“三个最”工作目标，以推行阳光高效服务审批提质提速、建立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制度、推行交通“帮办代办”立体式服务、建立领导干部进窗口工作体验制度、推广“立等立取、一窗通办”工作模式、

切实解决“急难愁盼”焦点问题、打造交通强市硬环境、推进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八大行动”为突破口，推出一系列便企利民新举措。在办事流程上做减法、在优化服务上做加法，从“我能提供什么服务”向“群众企业需要什么服务”转变，进一步深化交通领域“放管服”改革，以“保姆式服务”为企业群众解忧纾困，推动交通运输行政审批提速增效，持续优化交通运输政务服务环境。

坚持放管结合、强化服务精神，积极推动公交行业健康发展。扎实推进揭阳市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等特定人群免费或优惠乘坐公交车财政补贴工作。截至目前，敬老卡已发放 9900 张，消费优惠金额 132.62 万元；学生卡消费笔数 53343 笔，消费优惠金额 7.1 万元。多措并举加快推进我市网约车合规化工作。今年新增网约车合规运力 772 辆，同比增长 270%，网约车订单合规率由 2021 年底的 7% 攀升至 22%。

四、深化学习贯彻新出台法律法规

深化学习培训，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法治教育。今年 8 月，我局组织召开 2022 年度交通运输领域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业务培训会。结合《反有组织犯罪法》、《揭阳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关于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制度》等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针对人民群众比较关心的交通运输领域行业新特点、新趋势做了深入浅出的培训，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突出依法治理、系统治理和源头治理，积极开展

部门协作，形成治理合力，坚决打击交通行业违法违规行爲。全局科室、执法支队负责同志和业务骨干、揭阳市交通行业协会负责人等共 40 多人参加培训。

局领导班子、中层干部在党组会、局务会上带头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宪法、民法典专题等集中学习。法规部门组织全体执法人员参加省交通运输厅线上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专题讲座。安全生产管理部门聘请律师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学习培训。纪检部门邀请纪检监察组组长上《强化纪律意识 严守正当规矩》警示教育课。

五、2022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切实增强思想和行动自觉性。我局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学习《广东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细则》主要内容，切实增强贯彻执行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引导班子成员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二）发挥党组在推进本单位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今年来，我局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充分发挥党组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支持本级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等部门履行职能、开展工作，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办事。2022 年无一起领导干部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

手具体案件处理的情形发生。

（三）带头学法，提升全局党员干部法治观念。我局主要负责人把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真正把《细则》所列职责一条条履行好、落实好，自觉为全局作表率。

（四）围绕中心工作，紧扣交通强市建设目标要求。我局主要负责人聚焦打赢新冠病毒防疫战役、聚焦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按照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工作计划、要点等相关部署，深入推进各项任务的落实，不断巩固行业法治建设工作成果，深化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改革，努力推动建设一支政治坚定、素质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廉洁高效的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伍。

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举措

1. 塑造“诚信交通”品牌，打造“守信一路绿灯，失信寸步难行”的交通营商环境。一是精准数据归集，推进分类监管。认真对照《揭阳市公共信用资源目录清单》梳理和录入信用信息，从许可证件名称、事项名称、事项类别、行业类别、承诺制类型等内容进行归集，推送录入信息共 657 条，信息报送及时率达到 100%，实现历史漏报数据清零。全面实行交通运输部门“容缺许可+告知承诺”制度，完善并公布 63 项实行信用承诺制的许可事项目录，将承诺履行情况纳入信用记录。依托广东省“双随机、

一公开”综合监管平台制订抽查计划并开展检查，加强部门间、区域间的信用信息共享。根据信用评价结果建立交通运输企业“红黑榜”制度，并向社会公布上榜企业，在日常检查中对市场主体实施分级分类监管，给行业守信者亮“绿灯”，让失信者有“痛感”，使监管者有“抓手”。二是弘扬诚信文化，创新执法模式。将日常检查和执法检查有机结合，对违法失信企业尤其是被上级通报的企业，实施精准联合执法。例如，对8月份动态监管数据多次出现异常的7家危运企业实施联合检查，除现场责令改正外，还对其中4家存在违法行为的企业依法进行处罚，并全市通报。三是运用评价结果，实施奖优惩劣。既注重正向激励作用，也突出负面惩戒效果。对评价等级达到“红榜”的道路运输企业，优先获得财政奖励。例如，在确定2021年度农村客运油补分配方案中，扣除诚信评价等级较低的B级、A级企业的部分诚信评价资金，分别奖励给AAAA级和AAA级企业。对诚信等级评价低的企业，取消或者收回运营指标。例如，对于2021年度被评为信用等级为B级的3家出租汽车企业，共收回484个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权指标。

2. 深入开展执法为民实践活动，增进执法队伍与社会公众良性互动。今年6月，我局执法三支队组织开展“执法站所接待日”及“执法体验日”活动，邀请了市政协、揭阳市物流行业协会、客运货运企业和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参加，通过实地观摩、座谈交流、体验执法等方式深入了解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

活动采取“请进来”的方式，邀请代表们参观违章处理服务窗口，了解窗口设置及工作流程等情况，由违章处理服务窗口的执法人员详细讲解交通运输行政处罚的流程和相关规定，现场观摩对一起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的全过程，积极听取了代表们的意见建议。通过“走出去”的方式，邀请代表们一同前往省道 S236 线仙桥大圆路口处，近距离体验交通执法全过程，多角度、全方位地体验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接待日”“体验日”活动为企业、从业人员、群众和执法人员提供换位思考的平台，增强群众对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的认同感，又通过充分沟通交流，有效消除了执法过程中可能产生矛盾的根源，进一步增加政企配合默契度，促进双方工作效能的提升。

3. 推进包容审慎监管，开出“首违免罚”第一单。推行“首违免罚”是交通运输领域推进包容审慎监管、优化营商环境的一项重要举措。今年 3 月，自《广东省交通运输领域免处罚免强制事项清单（第一批）》实施以来，我局作出第一个首违免罚决定。秉承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不断完善包容审慎监管方式，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执法服务水平，让企业和个人在“有温度的执法”氛围中获得容错支持和发展空间，积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良好氛围。

4. 提高公交服务水平，开展市区公交行业服务质量百日提升行动。百日提升行动以开展公交运营排查整治行动、服务质量责任提升行动、从业人员素质提升行动、示范线路创建行动、安全

防范提升行动、服务质量制度建设行动、公交出行宣传行动、运营秩序检查行动等8项工作任务为抓手，着力整治服务顽疾，有效提升公交服务水平。督促公交企业切实履行经营主体责任，践守公交服务质量承诺，为广大市民提供更便捷、更优质的出行服务达到“经营规范、车容整洁、服务优质、舒适安全”的目标。截至目前，市区3家公交企业，192名驾驶员均签订服务质量承诺书。推出4条公交示范线路。

5. 数据研判助力路面精准打击，科技赋能提升治超工作质效。积极推进非现场执法数据分析研判工作，不断优化完善“非现场+现场”执法工作机制，助力一线治超执法提升效能。非现场执法使公路治超逐渐从“人海战术”向“精准打击”转型，大幅提升治超执法工作的效率和水平。依托全市非现场治超检测预警报警系统，深入开展大数据分析，研判重点车辆行驶规律，完善优化线上线下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对超限超载违法行为进行精准打击，并及时将存在不悬挂号牌、恶意遮挡号牌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车辆通报给公安交警部门。同时，我局还结合非现场治超检测预警报警系统相关功能，实施“黑名单”制度。被列入“黑名单”的车辆一旦经过非现场执法监测点，系统就会及时进行预警，有效加强对重点违法车辆的精准监管，让道路运输违法者无所遁形。

（二）存在不足及原因

1. 执法队伍人员结构老化，专业化程度不高。随着时间推移，

执法队伍老龄化将会进一步削弱执法队伍的战斗力。同时，现行有效的交通运输法律法规及各类规范性文件约有400余部。虽然大部分执法人员对于常见的违法情况适用法律规范掌握程度比较好，但是由于缺乏系统性的学习，法律基础较差，一旦遇到未处理过的违法情形就无所适从。

2. 执法联动工作机制有待完善。目前，揭阳市各执法部门之间关于案件信息共享的方式主要还是通过纸质抄送的方式进行。这种方式对数据进行系统分析难度非常大，执法效能难以提升。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的一些政策法规、操作流程、公开事项还存在盲区，加之抽查频次抽查比例逐年增加，抽查工作任务推进有差距。

3. 水路、港口、航道执法工作力度仍需加强。我市境内的水路里程比较长，管理的范围广，而管理、执法的力量相对薄弱，执法阻力大，执法的强制手段不多，力度不够。

（三）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工作安排

我局将持之以恒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法治政府建设的文件精神，全面落实各项目标任务，为推动依法治市作出贡献。

1. 及时制订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计划，加强普法宣传教育。结合工作实际，及时制订依法行政、普法和依法治理等法治政府建设计划，提高法治政府建设的目的性、计划性、主动性。完善领

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机制，不断增强依法行政观念，提高执法人员公正执法、文明执法的自觉性。认真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加强普法宣传工作，使交通运输企业及从业人员自觉遵纪守法、依法经营、创造和谐交通运输环境。

2. 改进普法工作方式，增强法治工作实效。充分利用“两微一端”平台，采取丰富多彩、生动活泼的方式，多渠道向社会广泛宣传法治交通工作，全面增进群众对交通运输行业的了解。加强舆情管理，提高领导干部的舆情应对能力。

3. 优化执法队伍年龄结构，提高执法工作专业水平。一是加大公开招录公务员的力度，优化执法队伍年龄结构。二是加强执法业务培训。三是聘请法律顾问、技术专家和专业资质机构协助开展执法工作，提高执法专业水平。

4. 坚持全面履职，推动执法工作平衡开展。加大经费投入，增加执法装备，加强沿海航道、港口路政、工程质量监督的执法，推动执法工作平衡开展。

5. 积极组织执法人员业务培训，熟练掌握执法技能。全力提升执法人员能力素质，为执法监管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人员基础。

特此报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揭阳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5日印发
